

江苏康缘禾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上半年，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江苏康缘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江苏康缘琴纳医药有限公司发生采购、销售药品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因公司相关人员对相关规定掌握不透彻，造成此事项未能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在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关于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学习，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及时、完整。公司对本次补充信息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禾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